

证券代码：000021

证券简称：长城开发

公告编号：2013-008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长城开发	股票代码	00002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葛伟强	李丽杰	
电话	0755-83200095	0755-83205285	
传真	0755-83275075	0755-83275075	
电子信箱	stock@kaifa.cn	stock@kaifa.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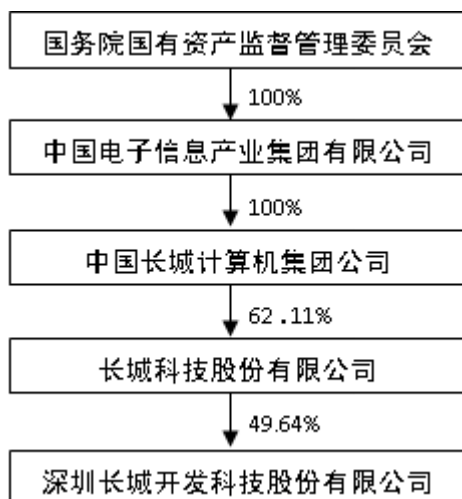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2012 年	201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0 年
营业收入（元）	16,399,516,862.92	18,630,380,585.04	-11.97%	20,771,541,038.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3,561,007.08	251,508,997.33	-62.80%	384,257,878.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665,123.50	250,195,544.64	-102.26%	290,736,783.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7,847,989.29	170,075,188.33	69.25%	114,433,971.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09	0.1906	-62.80%	0.29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09	0.1906	-62.80%	0.2913
净资产收益率（%）	2.28%	5.84%	减少 3.56 个百分点	10.29%
	2012 年末	201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 减(%)	2010 年末
总资产（元）	10,181,363,678.63	10,336,754,641.74	-1.5%	6,666,538,139.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3,978,729,758.23	4,057,962,593.69	-1.95%	4,183,036,283.55

(2)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股东总数	105,47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104,616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64%	654,839,851			
博旭（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8.09%	106,649,381			
中国银行－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1%	9,370,448			
中国工商银行－富国沪深 3 0 0 增强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5%	8,596,530			
龙力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3%	7,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	6,597,009			
中国民生银行－银华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5%	5,995,689			
中国工商银行－国投瑞银瑞福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8%	3,642,607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其他	0.25%	3,283,672			
龙欣	境内自然人	0.25%	3,272,64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第二大股东之间及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而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2年，受欧债危机升级、新兴经济体增速放缓等诸多因素影响，世界经济复苏预期延后。欧美市场需求疲软，贸易保护主义盛行，通胀压力增大，成本上升，这些都给国内电子制造行业以及出口业务带来不利影响。

面对复杂的外部环境，公司采取多项举措，尽量减少外围不利环境对公司整体业绩的冲击，一方面通过提供更加符合客户需求及发展的产品及服务，稳固战略发展关系，如从单一的产品销售向提供整体解决方案转型，以及加大对东南亚、拉美等非新兴市场的业务开拓；另一方面通过不断改善和调整内部结构及运营系统，强化核心能力，增强抗风险能力，如在自主研发产品方面，加强平台化和模块化设计能力以提高研发效率，在内部管理方面，积极进行公司组织架构变革，突出业务整体作战能力。同时，公司更在战略层面加强产业规划，加速产业合理布局，努力提高资产使用效率。这些举措的逐一实施为报告期内整体业务的稳定发展和增长起到了实质性的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4.00亿元，实现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0.94亿元，分别比去年同比降低11.97%和62.80%。

（1）硬盘磁头及相关产品

全球平板电脑使用量增长及个人电脑的全球销量下滑对传统硬盘及其零部件行业带来了不小的影响，但由于主要客户的战略调整及产能继续转移，使公司在报告期内仍保持了磁头业务和硬盘主板业务出货量的同比小幅增长。受子公司磁记录业务亏损及财务合并报表带来的影响，加上汇率波动、人工成本上升等因素，该板块业务的利润下滑明显。

报告期内硬盘磁头及相关产品实现营业收入100.90 亿元，较去年同期降低4.36%。

（2）自主研发产品

公司自主研发产品主要包括智能计量产品和支付终端产品，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研发产品实现营业收入5.52亿元，较去年同期降低35.27%。其中智能计量产品营业收入4.66亿元，较去年同期降低32.79%；支付终端产品营业收入0.3亿元，较去年同期降低28.19%。

在自主研发产品业务方面，公司积极进行业务布局的举措不断取得成效，2012年国内斩获国网招标项目；在欧洲，新获意大利市场220万台电表订单，约合人民币2.58亿元；还新承接了来自印度、东南亚及非洲等多个海外市场的计量产品新订单，这些业务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在支付终端领域，受税制改革影响，各个地区税务机关正在制定新的税控产品推广计划，对公司原有的税控设备业务有较大影响。但公司把握住了行业调整的预期，及时启动了网络开票机及网络后台开票系统等项目，对该业务的持续发展带来希望。但由于市场竞争激烈，国内市场的产品招标价格不断下降，加上研发费用的投入增加，产品的利润有所下降。

（3）电子产品制造业务

电子产品制造业务是指公司为客户提供物料采购、SMT贴片、整机组装、测试、物流配送等环节的电子产品制造服务，主要包括手机通讯类产品、闪存存储产品、医疗电子类产品等业务。

通讯产品业务方面，2012年公司再次获得三星电子“特别贡献奖”，三星业务产量创历史新高，整体业务较上年增长了两成以上。在稳定老客户订单的同时，公司积极拓展新的客户业务，2012年，公司成功完成与华为手机业务的合作洽谈，进一步证实了公司在手机规模化高端制造业务方面的实力。

在其它电子产品领域，也获得较大的市场突破。医疗产品业务呼吸机主板产品出货量同比增长近70%，并成功引入西门子等重要客户；机顶盒产品在印度、南美等新兴市场取得更多合作机会。

由于个人电脑出货量下降、市场供过于求、价格下跌等因素，公司闪存存储产品业务受到一定影响，为此公司进一步拓展与金士顿等客户的业务链，包括内存条、U盘、闪存卡等产品分销配送服务，向产业的下游延伸，为其提供更多的增值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电子产品制造业务实现营业收入55.97亿元，较去年同期降低21.82%。

(4) 新能源业务

公司与台湾晶元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等共同投资的开发晶照明（厦门）有限公司已完成厂房等基础设施建设，首期生产设备已完成定位安装和调试，现有8台MOCVD设备已全部投入生产，但仍不能满足市场需求。目前LED市场整体回暖，预计2014-2015年将迎来增长的爆发期，目前高亮度高端产品已经预热，海外市场的需求明显企稳回升。针对这一市场契机，开发晶已经继续按计划新增5台MOCVD设备以应对市场增长，并持续关注对这一领域的投入。另外，开发晶与美国LED知名企业普瑞(BridgeLux, Inc.)项目合作也进展顺利，现已建立了6条封装生产线，并已从2012年9月开始量产，目前已基本满产。LED应用产品方面，经过前期的产品研发积累及市场布局，公司的LED照明及亮化产品已成功在国内大型商业场所照明、工厂节能改造、户外亮化等领域实现整体方案设计及产品应用。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开发香港在英国设立全资子公司Kaifa Technology U.K. Limited，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如下：

公司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持股比例（%）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Kaifa Technology U.K. Limited	新设成立	100%	50,805.50	-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九日